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 YUAN HOLDINGS LIMITED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5)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4	3,267	35,635
銷售成本		<u>(58,116)</u>	<u>(60,720)</u>
毛損		(54,849)	(25,0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4,766	20,348
其他開支		(7,318)	(549)
行政開支		(14,608)	(14,538)
融資成本		(22,983)	(20,86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5,780)</u>	<u>(2,490)</u>
除稅前虧損	5	(70,772)	(43,174)
所得稅抵免	6	<u>14,079</u>	<u>9,600</u>
期間虧損		<u>(56,693)</u>	<u>(33,574)</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6,693)	(33,574)
非控股權益		<u>—</u>	<u>—</u>
		<u>(56,693)</u>	<u>(33,574)</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就期間虧損而言		<u>(0.44港仙)</u>	<u>(0.26港仙)</u>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虧損	<u>(56,693)</u>	<u>(33,574)</u>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期內產生之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	997	(4,728)
入賬損益之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1,548	1,427
所得稅影響	<u>(636)</u>	<u>825</u>
	1,909	(2,476)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28,549)</u>	<u>(6,866)</u>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26,640)</u>	<u>(9,342)</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		
其後成為聯營公司之投資回復至原來成本	<u>-</u>	<u>10,637</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淨額	<u>(26,640)</u>	<u>10,637</u>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入(已扣除稅項)	<u>(26,640)</u>	<u>1,295</u>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83,333)</u>	<u>(32,279)</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3,333)	(32,279)
非控股權益	<u>-</u>	<u>-</u>
	<u>(83,333)</u>	<u>(32,27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86,665	2,686,692
使用權資產	1,253	2,045
無形資產	204	22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7,947	33,3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9,206	106,333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186,832	127,008
遞延稅項資產	53,640	40,827
	<u>2,955,747</u>	<u>2,996,515</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955,747</u>	<u>2,996,515</u>
流動資產		
存貨	762	686
應收賬款	9 1,044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1,812	40,623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42,779	93,928
已抵押存款	23,103	42,54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59,062	892,871
	<u>978,562</u>	<u>1,070,652</u>
流動資產總值		
	<u>978,562</u>	<u>1,070,652</u>
資產總值		
	<u>3,934,309</u>	<u>4,067,16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785	3,0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9,983	51,894
衍生金融工具	7,043	9,859
租賃負債	1,284	1,749
計息銀行借貸	1,578,371	1,625,806
應付稅項	1,651	-
	<u>1,649,117</u>	<u>1,692,392</u>
流動負債總額		
	<u>1,649,117</u>	<u>1,692,392</u>
流動負債淨額		
	<u>(670,555)</u>	<u>(621,74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85,192</u>	<u>2,374,775</u>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85,192</u>	<u>2,374,77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6,677	162,528
租賃負債	<u>7</u>	<u>40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6,684</u>	<u>162,934</u>
資產淨值	<u>2,128,508</u>	<u>2,211,841</u>
權益		
股本	1,277,888	1,277,888
儲備	<u>850,620</u>	<u>933,953</u>
權益總額	<u>2,128,508</u>	<u>2,211,841</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華懋世紀廣場28樓。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酒店經營及融資業務。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所需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事宜，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逾流動資產670,555,000港元。期內，本集團就五年期175,000,000歐羅(相當於1,578,371,000港元)的銀行借款訂有若干金融契約，初始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且尚未兌現。違反契約可能會導致相關銀行要求在到期日之前償還借款，因此，銀行借款已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報表中入賬為流動負債。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採取各種措施，經計及本集團的過往經營業績及以下因素，將有足夠的資金使其能夠持續經營：

- 管理層與各借款人保持持續溝通以尋求豁免、修訂條款或採取補救措施。截至中期財務資料獲批准之日，借款人未要求本集團償還借款，且基於本集團正在進行與借款人的談判以及討論，董事認為，借款人將不會針對未履行若干金融契約採取任何行動；
- 透過杜先生(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4%權益的股東)擁有之受控制實體，本集團已取得一名股東的財政援助承諾，已承諾提供財政援助令本集團得以於可見未來(自財務資料日期起計最少十二個月)在其債務到期時予以償還；及

- 董事正密切關注疫苗的推出進程及其他防範疫情爆發的措施。倘成果樂觀，董事預期旅遊行業將逐步復甦。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報告期間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預測。董事認為，經計及上述行動計劃及措施，預計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償付於可見未來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董事相信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為恰當。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該等計劃及措施包含與未來事件及條件有關的假設，存在固有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與銀行就取得豁免或修訂銀行借貸的現有條款及條件(以於必要時持續遵守該等條款及條件)的磋商是否成功，以使繼續向本集團提供現有銀行借貸，並將根據協定償還時間表償還；

倘本集團未能落實上述計劃及措施並持續經營，則可能需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任何可能進一步產生的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反映。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惟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度採納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之修訂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2019冠狀病毒病之
相關租金優惠

採納部分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惟預期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將業務單位分類並加以管理。本集團有下列兩個可報告營運分部(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

- (a) 在法國經營酒店業務之酒店經營分部；及
- (b) 在香港提供按揭貸款之融資業務分部。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業績，以便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之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之計量貫徹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並不計算在內。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及溢利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酒店經營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3,267</u>	<u>-</u>	<u>3,267</u>
業績			
分部虧損	<u>(62,283)</u>	<u>(486)</u>	<u>(62,769)</u>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1,7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3,912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6,3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7,12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5,78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7,148)</u>
除稅前虧損			<u>(70,772)</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酒店經營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34,728	907	35,635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43,168)	420	(42,748)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7,614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2,64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49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194)
除稅前虧損			(43,174)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提供服務	3,267	34,728
利息收入	-	907
	<u>3,267</u>	<u>35,635</u>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18,221	-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6,354	2,6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3,912	-
保險彌償	3,339	8,917
銀行利息收入	1,786	7,614
來自一項物業租賃的總租賃收入：固定租賃付款	914	1,069
	<u>34,526</u>	<u>20,244</u>
收益		
其他	240	104
	<u>34,766</u>	<u>20,348</u>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客戶合約收益(包括上述提供服務)分別劃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類型		
提供住宿服務	2,225	26,426
提供餐飲服務	747	6,389
提供旅行社服務	270	1,718
提供洗衣服務	25	195
	<u>3,267</u>	<u>34,728</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3,267	34,728
地區市場		
法國及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3,267</u>	<u>34,728</u>
收益確認時間		
服務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及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3,267</u>	<u>34,728</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可與附註3之酒店經營分部收益直接對賬。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酒店服務成本	38,721	42,9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395	17,7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871	905
無形資產攤銷	14	46
匯兌淨差額	<u>191</u>	<u>549</u>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抵免之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大陸	1,514	-
香港	135	-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	54
遞延所得稅	<u>(15,728)</u>	<u>(9,654)</u>
期間所得稅抵免	<u>(14,079)</u>	<u>(9,600)</u>

香港利得稅根據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撥備，惟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其為利得稅稅率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實體)除外。此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二零年：8.25%)稅率計繳稅項，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二零二零年：16.5%)稅率計繳稅項。其他國家之應課稅溢利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撥備應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計提。有關稅率乃按照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而釐定。

法國即期所得稅根據期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6.5%(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稅率撥備。未來年度在法國生效之稅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度	26.5%
二零二二年度及以後	25%

盧森堡即期所得稅根據期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9.22%(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22%)稅率撥備。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2,778,880,000股(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778,88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計算。計算時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每股虧損時所使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原因為購股權之影響對已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產生反攤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虧損(千港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虧損	<u>(56,693)</u>	<u>(33,574)</u>
股份數目(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2,778,880</u>	<u>12,778,880</u>

9.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賬款(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以內	<u>1,044</u>	<u>-</u>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及一般須於30日內支付。按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賬款並無賬齡超過一年之重大結餘。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清付。

11. 2019冠狀病毒病之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Paris Marriott Hotel在關閉15個月後重新開業，關閉酒店是法國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以來針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傳播的預防及保護措施的一部分。本集團將繼續監測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發展，並將評估其對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業績的影響。

12. 報告期間後事項

截至財務資料批准日期，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為約3,3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資比較期間**」)約35,600,000港元下跌約90.8%。期內，本集團之收益大幅下滑主要由於酒店經營分部旗下Paris Marriott Hotel Champs-Élysées(「**Paris Marriott Hotel**」)所貢獻之收益大幅減少，原因為Paris Marriott Hotel因法國之冠狀病毒病導致於期內之大部分時間暫停營業。期內，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約5,800,000港元，原因為聯營集團並未產生收益。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約7,100,000港元，原因為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之發行人之股價較換股價下跌。

期內，Paris Marriott Hotel因冠狀病毒病蔓延而錄得法國政府的補助約18,200,000港元。Paris Marriott Hotel就於二零一九年發生之酒店漏水事件獲得一次性保險賠償淨額約3,300,000港元。本集團亦錄得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貸款利息收入約6,400,000港元。期內，政府補助、保險賠償及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均入賬為其他收入。此外，Paris Marriott Hotel已於期內接獲法國政府的工資補貼以降低運營成本。

本集團之期內虧損為約56,700,000港元，而可資比較期間則錄得虧損約33,600,000港元。本期間虧損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法國爆發冠狀病毒病導致Paris Marriott Hotel於期內之大部分時間暫停營業，拖累Paris Marriott Hotel之期內收益大幅下跌且並無任何毛利所致。

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56,700,000港元，而可資比較期間則錄得虧損約33,600,000港元。本期間本公司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44港仙，而可資比較期間則錄得每股虧損0.26港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值為約2,955,7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996,500,000港元減少約1.4%。期內，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值減少主要由於歐羅兌港元匯率下降所致。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為約978,6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70,700,000港元減少約8.6%。期內，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減少主要由於期內將提供予聯營公司之部分貸款重新分類為非流動，加上用於抵銷貸款利息之已抵押存款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總額為約1,649,1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92,400,000港元減少約2.6%。期內，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總額減少主要由於歐羅兌港元匯率下降所致。由於本集團於期內未能符合融資安排所規定之若干金融契約規定，計息銀行借貸約1,578,400,000港元(相當於175,000,000歐羅)於期內繼續入賬為流動負債。本集團現正與借款人磋商尋求作出豁免，而於本公告批准日期，仍未接獲借款人之正式回覆。在獲授正式豁免後，有關銀行借貸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截至本公告日期，借款人未要求本集團償還銀行借款，且基於本集團正在進行與借款人的努力談判以及討論，董事認為，借款人將不會針對未履行若干金融契約採取任何行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總額為約156,7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62,900,000港元減少約3.8%。期內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總額減少乃主要由於遞延稅項負債減少，此乃主要由於歐羅兌港元匯率下降。

本集團本期間之業務分部回顧如下：

酒店經營

期內，本集團來自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為約3,300,000港元，而可資比較期間之收益則為約34,700,000港元。本期間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減少主要由於Paris Marriott Hotel因法國之冠狀病毒病導致於期內之大部分時間暫停營業所致。Paris Marriott Hotel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重新營業，且直至本公告日期仍在營業。期內，Paris Marriott Hotel因冠狀病毒病蔓延而錄得法國政府的補助約18,200,000港元。Paris Marriott Hotel亦接獲政府的工資補貼，並將其用於減輕運營成本。Paris Marriott Hotel就於二零一九年發生之酒店漏水事件獲得一次性保險賠償淨額約3,300,000港元。期內，於暫停營業期間，Paris Marriott Hotel積極實施多項措施，致力降低經營成本，包括減少員工人數以及限制固定成本合約。於本期間本集團在此分部錄得虧損約62,300,000港元，而於可資比較期間之虧損則為約43,200,000港元。期內虧損增加主要由於Paris Marriott Hotel於期內之大部分時間暫停營業所致。下表比較Paris Marriott Hotel於本期間及可資比較期間之營運表現：

	二零二一年 六月十五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三月十七日
入住率	29.3%	61.7%
平均住房費	325 歐羅	343 歐羅
平均客房收益*	<u>95 歐羅</u>	<u>212 歐羅</u>

* 平均客房收益

融資業務

期內，本集團並無自此分部產生任何收益，而可資比較期間之收益則為約9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授出任何新貸款所致。期內，本集團來自此分部之虧損為約500,000港元，而可資比較期間之溢利則為約4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應收貸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股本投資

本集團擁有聯營公司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聯營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聯營集團**」)37.125%股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在中國山東省的生產設施(「**山東項目**」)已竣工，但尚待政府驗收並批准生產。期內，聯營集團並無產生任何收益。因此，本集團來自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應佔虧損為約5,8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發行人的收市股價已跌至換股價以下。因此，期內，本集團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錄得虧損約7,100,000港元。

前景

酒店經營

Paris Marriott Hotel因法國之冠狀病毒病導致於期內之大部分時間暫停營業。酒店之入住率、平均日租及平均客房收益受到嚴重影響。法國政府一宣佈放鬆封鎖措施的計劃，董事會即密切關注重開酒店之最佳時間。於法國進入其有關COVID三個階段放寬限制措施之第二階段，並根據顏色代碼系統允許旅客入境後，本集團決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重開Paris Marriott Hotel。董事會欣然呈報，自重開以來酒店客房需求強勁且超出了我們的預期，且進入二零二一年七月及八月，Paris Marriott Hotel之客房需求繼續保持強勁。根據手頭目前之資料，Paris Marriott Hotel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實現入住率及平均日租約53%及約321歐羅以及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實現入住率及平均日租約59%及約332歐羅，惟有待酒店進一步確認。儘管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及八月酒店之客房需求強勁，董事會亦注意到預訂之提前時間變短。換而言之，提前較長時間進行之酒店客房預訂更有可能更改及變化。同時，法國冠狀病毒病每日感染病例數目仍維持在約20,000例的較高水平。各種現有或新型冠狀病毒病變異體之潛在影響仍不明朗。董事會對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持審慎態度並將繼續密切觀察冠狀病毒病的發展及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及財務表現之影響。同時，Paris Marriott Hotel將繼續探索降低經營成本的措施。

同時，本集團正考慮在二零二二年初開始Paris Marriott Hotel的一期翻新（「**一期翻新**」），包括面向香榭麗舍大道的81間客房及套房、中庭及若干公共區域。董事會認為，一期翻新對提升Paris Marriott Hotel日後（特別是當巴黎二零二四年奧運會和殘奧會將在法國舉辦時）的平均日租至關重要。

融資業務

董事會在香港進行按揭貸款業務時，定當非常小心審慎行事。目前，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新貸款。

股本投資

董事會對中國化工行業之前景仍感樂觀。在完成收購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後，本集團有意探索中國化工行業的進一步投資機遇。於本報告日期，山東項目已獲批投產。

於二零二一年首六個月，香港仍為全球投資者青睞的股本投資目的地之一。本集團認購的可換股債券的利率高於定息存款利率。儘管本集團於期內錄得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虧損，董事仍認為認購可換股債券將增加本集團的收入。

展望

董事會預期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將會挑戰重重。董事會將會同時審視本集團之組合，以完善及提升所持資產之質量。此外，董事會將繼續探索新業務分部之投資良機，務求提升及增進本公司持份者之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3,934,300,000港元及約2,128,5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4,067,200,000港元及約2,211,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859,100,000港元，其以港元、歐羅、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92,9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為約978,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70,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約670,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約621,700,000港元)。本集團採取審慎財政方針，並嚴格監控現金管理。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為約1,578,400,000港元¹(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25,800,000港元)，皆無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總借貸／資產總值)為約40.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0%)。本集團持續監察其現金流量情況、借貸之到期情況、備用銀行融資情況、資產負債比率及利率風險。

收購及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法國、盧森堡、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等地經營業務，而上述業務之交易及現金流量以當地貨幣(包括歐羅、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由於當地貨幣與本集團貨幣不同，故此本集團就歐羅及人民幣面對外幣風險，其主要源自當地辦事處進行之日常業務運作及融資活動。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作對沖外匯風險之用。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及監察所面對之外匯風險，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於合適及有需要時考慮作外匯對沖安排。

(1) 約1,578,400,000港元(相當於175,000,000歐羅)之年息率為三個月歐羅區銀行同業拆息加2.2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共約23,100,000港元之現金存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2,500,000港元)及本集團賬面淨值約2,548,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47,600,000港元)之樓宇已作質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7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名)。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以確保報酬及福利待遇符合市場水平。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花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及參與購股權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透過參考本地及國際之發展，彼等致力檢討及提升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政策與程序，逐漸引進最佳常規。

董事會已設立企業管治程序，該等程序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之規定，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設立。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規定，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 第A.2.1條—本公司並無主席。期內，本公司並無填補董事會主席之空缺。期內，主席在本公司管治方面之職責及職務由各執行董事共同分擔。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作出有關委任後再作公告。
- 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之基本目標。
- 第E.1.2條—本公司並無主席。按照公司細則之規定，已推選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主持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有關事項。

隨著本公司持續發展及增長，我們將繼續監察及修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該等政策達到本公司股東要求之一般規則及標準。

期內，本公司並無填補董事會主席之空缺。期內，主席在本公司管治方面之職責及職務由各執行董事共同分擔。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作出有關委任後再作公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譚新榮先生(主席)、吳志彬先生及賀弋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相關事宜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及財務報告披露感到滿意。此外，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核數師亦已審閱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譚新榮先生(主席)、賀弋先生及吳志彬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吳志彬先生(主席)、賀弋先生及譚新榮先生)組成。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有關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同樣嚴格。本公司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已與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自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日期以來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吳志彬先生亦獲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202)，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本公司並不知悉自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日期以來有關董事資料的其他變動。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的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摘要：

結論

按照本行之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性

本行務請閣下垂注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1，指出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670,555,000港元。該情況連同附註2.1所載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本行並無就此事宜修訂審閱結論。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kaiyuanholdings.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本期間之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中期報告亦將同時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羅永志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薛健先生及羅永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新榮先生、吳志彬先生及賀弋先生組成。